

证券代码：872694

证券简称：鲨鱼股份

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

有行鲨鱼（上海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关联交易概述

（一）关联交易概述

本次关联交易是偶发性关联交易。

1、公司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金山支行申请贷款 2000 万元整，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，其股东方珍英、朱敏及子女朱圣洁以个人房产为公司提供抵押担保，本次关联交易构成了偶发性关联交易。

2、为补充公司流动资金，公司实际控制人向公司全资子公司有行鲨鱼（珠海）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提供 1500 万财务资助，不计利息。

（二）表决和审议情况

1、2018 年 8 月 24 日，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《关于关联方为公司贷款提供担保的关联交易》，表决情况如下：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，关联董事方珍英回避表决。同意票数为 6 票，反对票数为 0 票，弃权票数为 0 数。 上述事项已提交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该议案经股东大会审议后生效。

2、2018 年 8 月 24 日，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》，表决情况如下：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，关联董事方珍英回避表决。同意票数为 6 票，反对票数为 0 票，弃权票数为 0 数。 上述事项已提交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该议案经股东大会审议后生效。

(三) 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

二、关联方介绍

(一) 关联方基本情况

1. 自然人

姓名：方珍英、朱敏、朱圣洁

住所：上海市普陀区金沙江路 1628 弄 10 号 601 室

(二) 关联关系

方珍英、朱敏夫妇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，朱圣洁为实际控制人之女儿。

三、交易的定价政策、定价依据及公允性

(一) 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

公司与关联方的关联交易行为遵循市场公允原则

四、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

1、公司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金山支行申请贷款 2000 万元整，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，其股东方珍英、朱敏及子女朱圣洁以个人房产为公司提供抵押担保，本次关联交易构成了偶发性关联交易。

2、为补充公司流动资金，公司实际控制人向公司全资子公司有行鲨鱼（珠海）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提供 1500 万财务资助，不计利息。

五、关联交易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

(一) 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

上述关联交易系公司业务快速发展及生产经营的正常所需，是合理的、必要的。

公司与关联方的关联交易行为遵循市场公允原则，并未影响公司经营成果的真实性。关联交易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、损益及资产状况无不良影响，公司独立性没有因关联交易受到不利影响。

六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（一）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公司《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》

有行鲨鱼（上海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年8月24日